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六年四月

目 录

| | |
|---|----|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1 |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规则..... | 3 |
| 议案一：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4 |
| 议案二：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
| 议案三：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8 |
|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21 |
| 议案五：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2 |
| 议案六：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 26 |
| 议案七：关于继续执行《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确定 2016 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 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额度的议案..... | 33 |
|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37 |
| 议案九：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5 日下午 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5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5 日上午 9:15 至 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12 层大会议室

六、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致开幕辞
- (二) 主持人介绍主要参会人员
- (三) 宣读议案并提请大会审议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中国卫星2015年年度报告 |
| 2 | 中国卫星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3 | 中国卫星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4 |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5 | 中国卫星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6 | 中国卫星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
| 7 | 关于继续执行《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确定2016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额度的议案 |
| 8 | 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9 |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 (四)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的问题
- (五) 推选监票人（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与一名监事进行监票工作）
- (六) 对上述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1、公司监事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规则

-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 3、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并进行计票
- 4、监票人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 5、公司法律顾问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结束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规则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表决规则如下：

一、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有关议案。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投票方式参与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表决的情形，均以第一次表决的投票结果为准。

本次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平台（vote.sseinfo.com）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表决方式，相关事宜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二、表决权的计算方法

股东出席本次大会，所持的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即一股一票。

三、表决有效性

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中，除第七项、第八项议案外，其余议案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第七项、第八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五研究院作为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代表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四、关于委托代理

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大会，代理人应当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五、每项内容设有“同意”、“反对”、“弃权”选项，关联交易议案还设有“回避”选项，请在相应意见栏内划“√”。

议案一：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本着对股东诚信、公开、负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编制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第 021500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进行了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4 月 5 日

议案二：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履行职责。现将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5 年，全球经济依然处于金融危机之后的深度调整期，经济发展不稳定和不平衡成为主基调。在国家政府坚定推进“新常态”经济发展政策的主导下，我国经济实现了平稳减速，经济增长质量正在逐步提升，但依然面临不断加大的下行压力。年内，面对日益复杂的国际政治军事环境、国民经济发展的迫切需求以及引领技术创新的艰巨任务，航天产业保持了较为充足的发展动能，而国家大力推进国防军队现代化改革、军民融合发展等进程，在不断推动航天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也进一步营造了复杂多变的产业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44,838.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49.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2%，总体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二）报告期公司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受到外部发展环境日趋复杂和严峻的影响，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不确定性越来越多。在这种形势下，公司继续秉承顶层战略思路，在集中力量发展核心主业、巩固行业地位的同时，密切关注产业背景和市场环境的发展脉络，坚守原则、广开思路，基于自身产业特点和业务优势稳健、审慎的推动各项业务开展。

1、卫星研制业务

报告期，公司继续保持国内小卫星制造领域领先地位，全年发射型号均实现了发射场零缺陷、零故障、零疑点的目标。报告期公司共成功发射小/微小卫星 10 颗，其中，开拓一号卫星，首次在轨验证了基于工业级现货式产品的整星研制模式；皮纳一号卫星探索了皮纳卫星的初步应用，实现了皮纳卫星在轨自主管

理、多模备份等技术，初步建立通用化、标准化皮纳卫星产品体系和标准协议，为应用型皮纳卫星发展和使用奠定了基础。此外，包括商业遥感卫星、高分六号、委内瑞拉遥感二号、珞珈一号等在内的多个卫星研制工作进展顺利。

2、卫星应用业务

报告期，国内卫星应用领域市场竞争愈加激烈，为此公司充分发掘优势资源，提升技术解决能力，拓展技术应用范畴，推进业务发展。

卫星通信领域：成功发布 ANOVO2.0 产品并推向国际市场，开启了规模产品的征程；完成玻利维亚通信卫星电信港系统交付；“动中通”天线产品获得批量生产订单，并已按计划完成产品生产及交付。

卫星导航领域：完成了星基增强系统研制，进一步拓展了地基增强系统在民用领域的应用，形成涵盖系统仿真、产品研制、系统建设等全产业链的导航产业化应用新格局；实施了民政部减灾示范工程等重点任务；完成了北斗二代二期试验星等各类产品研制交付任务；新一代北斗二代核心芯片已完成流片，将投入公司核心技术平台使用；多型号北斗终端机获多用户批量生产订单，并按计划完成产品生产及交付。公司在导航领域市场地位得到巩固。

卫星遥感领域：拓展了测绘采集、地理信息综合应用等新方向，开展了为行业及地方政府提供数据采集与服务运营的新业务；中东、巴基斯坦等大型国际项目落地；承担了首个交通部高分交通行业示范项目，开展了江西、安徽等区域的高分示范项目应用，为高分在行业、区域的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卫星运营领域：完成 179 套广播电视节目共计 156.8 万小时传输，圆满完成“春节”、“两会”、“9.3 抗战胜利日阅兵”等重要保障期安全播出任务，安全播出率达到 99.9999%；为央视等提供全国大型活动现场卫星转播服务 60 余场次。

综合应用领域：签订了风云三号/四号地面站网、高分卫星海外站等重点项目合同，完成老挝通信卫星地面应用系统等十余项国际履约任务；在推动新疆、南昌等智慧管网项目落地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在智慧产业领域的投入力度；完成河北/四川应急测绘系统、水利部激光雷达遥感数据采集系统等大型无人机系统集成项目交付和使用；紧固件供货基础和范围得到进一步拓宽，某型特殊紧固装置通过现场审查，钛合金高锁螺栓产品首次应用于发动机系统，为公司进入高附加值市场打下了基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营业收入 | 5,448,380,920.72 | 4,664,103,788.27 | 16.82 |
| 营业成本 | 4,677,072,970.03 | 3,976,025,239.23 | 17.6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6,390,196.51 | 5,919,446.60 | 7.95 |
| 销售费用 | 54,630,014.81 | 42,247,667.99 | 29.31 |
| 管理费用 | 308,284,922.30 | 294,455,006.68 | 4.70 |
| 财务费用 | -61,723,993.98 | -81,233,813.58 | 24.02 |
| 资产减值损失 | 16,204,641.09 | 16,127,298.72 | 0.48 |
| 投资收益 | 1,049,509.94 | -299,856.00 | 450.00 |
| 营业外收入 | 48,805,214.19 | 56,101,847.05 | -13.01 |
| 营业外支出 | 143,536.98 | 96,079.51 | 49.39 |
| 利润总额 | 497,233,357.11 | 466,268,854.17 | 6.64 |
| 所得税费用 | 53,061,275.00 | 56,121,187.46 | -5.45 |
| 净利润 | 444,172,082.11 | 410,147,666.71 | 8.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83,497,724.46 | 356,350,411.45 | 7.6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6,153,962.18 | 232,788,713.08 | -50.1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4,966,529.83 | -456,351,328.32 | -32.5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2,845,123.72 | -24,314,370.75 | 893.13 |
| 研发支出 | 191,512,156.17 | 97,409,420.53 | 96.61 |

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卫星应用和卫星研制类业务收入、成本有所增加。

（2）投资收益增加，主要原因是2015年6月航天恒星空间收购西安中恒星股权将西安中恒星纳入合并范围，对西安中恒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期间的损益按权益法核算产生的收益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卫星应用类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低于上年同期。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卫星应用技术开发项目和购置固定资产及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建设项目、航天东方红购置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项目的投入。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借款和吸收股东投资大于上年同期。

（6）研发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使用自有及募集资金投入的航天技术应用类技术研发支出增加。

1、收入和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
| 卫星研制及航天技术应用 | 542,492.26 | 466,937.10 | 13.93 | 16.72 | 17.59 | -0.64 |
| 合计 | 542,492.26 | 466,937.10 | 13.93 | 16.72 | 17.59 | -0.64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华北 | 482,872.79 | 416,443.41 | 13.76 | 14.29 | 15.07 | -0.58 |
| 华南 | 23,252.10 | 21,271.79 | 8.52 | 27.12 | 35.16 | -5.44 |
| 西北 | 25,874.53 | 21,633.41 | 16.39 | 82.16 | 81.63 | 0.24 |
| 其他 | 10,492.84 | 7,588.49 | 27.68 | 7.01 | 0.97 | 4.33 |
| 小计 | 542,492.26 | 466,937.10 | 13.93 | 16.72 | 17.59 | -0.64 |

公司订单主要来源于国家政府部门、特定用户和行业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383,774.71 万元（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合并计算），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70.44%。

(2)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 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卫星研制及航天技术应用 | 材料和外协费 | 377,970.90 | 80.81 | 319,550.72 | 80.37 | 18.28 |
| | 人工成本 | 48,227.10 | 10.31 | 35,414.16 | 8.91 | 36.18 |
| | 其他 | 41,509.30 | 8.88 | 42,637.64 | 10.72 | -2.65 |
| 合计 | | 467,707.30 | 100.00 | 397,602.52 | 100.00 | 17.63 |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新引入了一批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人员，人员增幅较大；同时，结合社会薪酬水平，各子公司不同程度地加大对骨干人员的薪酬激励，以进一步激发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有效性，人工成本有所增加。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77,737.43 万元（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合并计算），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 70.53%。

2、费用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均有一定程度变动，但变动幅度不到 30%。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增加销售人员拓展航天技术应用业务区域市场，销售费用增长 29.31%；公司航天技术应用类业务领域和业务规模扩大，人员、设施及设备投入增加，管理费用增长 4.70%；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货币资金减少且利率下降，相应利息收入减少，公司贷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24.02%。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 | |
|--------------------|----------------|
|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 46,429,303.77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145,082,852.40 |
| 研发投入合计 | 191,512,156.17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2 |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 1,535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0.25 |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75.76 |

说明：

为了开拓航天技术应用类业务，公司相应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费用化研发支出为 4,642.93 万元，资本化研发支出为 14,508.29 万元，研发支出合计 19,151.22 万元，主要投入的项目包括可信云计算操作系统平台研制及应用示范项目、云计算基础支撑平台研发项目等，具体情况如下：

可信云计算操作系统平台研制及应用示范项目是信息安全专项项目。2015 年主要完成了虚拟机组件服务套件子系统调试，开展了实时数据库等 4 个子系统调试，完成了应用服务引擎等 3 个子系统的研制工作。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系列具有自主能力的软件产品，可开展虚拟桌面集成服务、软件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运营服务，成为航天恒星科技开展信息安全领域业务的支撑。

云计算基础支撑平台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云计算基础平台”、“大数据基础云服务平台”以及“GIS 基础服务平台”。2015 年主要突破用户数据文件透明加解密、大并发服务引擎等多项关键技术，完成平台下属所有分系统的研制内容与联调联试。项目建成后，该平台可为遥感、导航、通信等领域应用及客户服务平台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存储和计算的技术支撑，以满足农业、国土资源等传统行业及智慧城市、物联网等新兴行业对航天技术应用的需求。

资本化研发投入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7。

4、现金流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6 亿元，较上年减少 50.10%；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为 4.44 亿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额为 3.28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49。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5 亿元，主要是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卫星应用技术开发项目、购置固定资产及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建设项目，以及子公司航天东方红购置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项目的投入。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3 亿元，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借款和吸收股东投资大于上年同期。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
|-----------------|-------------------------|--------------------------|-------------------------|-----------------------------|-----------------------------|
| 货币资金 | 3,337,853,398.65 | 34.68 | 3,644,114,879.06 | 41.52 | -8.40 |
| 应收账款 | 2,704,682,482.83 | 28.10 | 2,387,289,780.96 | 27.20 | 13.30 |
| 预付款项 | 492,322,719.31 | 5.11 | 276,677,185.38 | 3.15 | 77.94 |
| 应收利息 | 21,565,351.44 | 0.22 | 8,037,782.46 | 0.09 | 168.30 |
| 其他应收款 | 31,004,889.60 | 0.32 | 48,755,842.59 | 0.56 | -36.41 |
| 存货 | 660,662,790.07 | 6.86 | 571,110,703.48 | 6.51 | 15.68 |
| 其他流动资产 | 36,606,866.25 | 0.38 | 16,487,762.65 | 0.19 | 122.02 |
| 长期应收款 | 12,176,129.40 | 0.13 | 21,466,165.45 | 0.24 | -43.28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4,200,072.66 | 0.05 | -1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278,837,410.34 | 2.90 | 139,196,281.48 | 1.59 | 100.32 |
| 固定资产 | 634,726,738.23 | 6.59 | 582,205,028.53 | 6.63 | 9.02 |
| 在建工程 | 428,166,014.63 | 4.45 | 215,804,668.62 | 2.46 | 98.40 |
| 开发支出 | 184,431,308.20 | 1.92 | 59,150,108.87 | 0.67 | 211.80 |
| 资产总计 | 9,625,250,574.95 | 100 | 8,776,467,911.61 | 100 | 9.67 |
| 短期借款 | 428,000,000.00 | 4.45 | 284,850,000.00 | 3.25 | 50.25 |
| 应付账款 | 2,736,616,436.00 | 28.43 | 2,485,499,742.93 | 28.32 | 10.10 |
| 预收款项 | 590,681,552.17 | 6.14 | 640,870,414.75 | 7.30 | -7.83 |
| 应付职工薪酬 | 19,730,452.94 | 0.20 | 31,378,904.38 | 0.36 | -37.12 |
| 应付股利 | 16,483,314.53 | 0.17 | | | |
| 其他应付款 | 61,213,846.73 | 0.64 | 36,150,668.29 | 0.41 | 69.3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 10,800,000.00 | 0.11 | | | |
| 长期借款 | | | 10,800,000.00 | 0.12 | -1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32,473.76 | 0.00 | | | |
| 负债合计 | 4,215,307,673.80 | 43.79 | 3,827,928,109.91 | 43.62 | 10.12 |

说明：

- (1)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为应收特定用户及关联方款项增加，风险可控。
- (2)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航天技术应用业务规模扩大，预付的材料及外协款增加。
- (3) 应收利息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 (4) 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原因是是航天恒星空间收购西安中恒星股权，2015 年 6 月将西安中恒星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期末航天恒星空间将应收西安中恒星的卫星通信类资产转让款进行了合并抵销。
- (5)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6) 长期应收款减少，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采用分期收款方式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到期收回。

(7)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6 月航天恒星空间收购西安中恒星股权将西安中恒星纳入合并范围，对西安中恒星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权益法转为成本法核算。

(8)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深圳东方红将深圳卫星大厦部分房屋建筑物对外经营出租。

(9)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投入的国际业务合作中心项目、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项目按计划实施，报告期内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10) 开发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使用自有及募集资金投入的航天技术应用类技术开发支出增加。

(11)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12)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调整薪酬发放时间点。

(13) 应付股利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尚未支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14)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应付的设备维修、水电费等款项尚未支付。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及长期借款减少，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取得的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

1.2014 年 8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西安中恒星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详细情况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刊登在 2015 年 3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一，（六），4，（2）子公司变更情况，④”）。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航天恒星空间受让恒宇实业所持西安中恒星 35% 股权以及自然人修威所持西安中恒星 20% 股权。

报告期内，航天恒星空间已完成上述股权收购事项。2015 年 5 月 25 日，西安中恒星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工作，成为航天恒星空间的全资子公司。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航天投资共同对五院全资子公司航天生物控股的神舟生物进行增资。神舟生物原股东中除非关联方奥美生物同比增资跟进之外，其余三家股东关联方航天生物、东方红生物以及非关联方海威投资均无任何附加条件地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中国卫星、航天投资和奥美生物分别以现金认缴出资 5,100 万元、9,996 万元和 388.1 万元。增资完成后，神舟生物注册资本增加为 40,680.50 万元，上述三家增资方持股占比分别为 12.29%、24.09%和 2.15%，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的神舟生物原股东航天生物、海威投资和东方红生物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50.93%、5.27%和 5.27%。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增资款项的拨付。该事项详细情况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刊登在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1.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 2013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承诺投资的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平台能力建设项目、CAST4000 平台开发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微小卫星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进展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2014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中关村环保园科研楼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航天恒星科技实施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正在进行二次结构和屋面工程，累计投资 12,605.84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8,292.46 万元。

3.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购置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航天东方红实施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购置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航天东方红与开发商签订了商品房预售合同，累计投资 25,135.75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9,525.03 万元。

4.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航天天绘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遥感科研楼项目的议案》，同意航天天绘实施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遥感科研楼建设项目。由于地价调整，政府部门暂停了土地出让审批工作，航天天绘未能完成土地出让合同的签署和土地出让金的支付，导致该项目进度延后。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 142.25 万元，报告期内投入 14.00 万元。

5. 201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购置青年员工宿舍用房的议案》，同意航天东方红购买青年员工宿舍用房。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情况。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的情况。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子公司总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全资、控股子公司 15 家，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1。

1、子公司变更情况

(1)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配股说明书》中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方式，以全部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 5.5 亿元投向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用于实施“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平台能力建设项目”。航天恒星科技另外两方股东航天投资及航天基金同比现金增资跟进。该事项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平台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全部 5.5 亿元增资款的拨付，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为 113,410.72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完成实缴。

(2)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物联网基金共同向航天飞邻进行增资，航天飞邻原股东北京圣佐放弃增资。报告期内，上述增资事项已经完成，航天飞邻已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该事项详细情况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刊登在 2015 年 1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无锡航天飞邻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的关联交易公告》。

(3)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以自有资金共同向子公司西安天绘增资。报告期内，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完成增资款拨付，西安天绘已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该事项详细情况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刊登在 2015 年 3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4)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航天恒星空间受让恒宇实业所持西安中恒星 35% 股权以及自然人修威所持西安中恒星 20% 股权。报告期内，航天恒星空间已完成上述股权收购事项，西安中恒星成为航天恒星空间的全资子公司。该事项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四) 投资状况分析，(1) 重大的股权投资”。

3、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 公司名称 | 经营范围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
|----------------|----------------------------------|------------|------------|------------|-----------|
| 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 | 卫星研制、生产、销售及卫星公用平台的开发等 | 43,000.00 | 326,484.72 | 145,447.90 | 22,336.72 |
| 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 卫星综合应用集成、卫星通信、卫星导航、卫星遥感及其他航天技术应用 | 113,410.72 | 371,715.17 | 203,962.06 | 19,763.97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制结构化主体的情况。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5 年，世界经济正在经历深度调整，发展的不稳定和不均衡成为主基调。我国经济发展全面进入“新常态”，整体处于产业革新与发展动能转换衔接的关键时期，各种发展不确定因素让国家经济实现平稳降速的同时也面临着更大的下行压力。在这种宏观经济环境下，我国航天产业受到国防安全需要和国民经济发展需求的支撑，继续受到国家政府的扶持，推进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以及“一带一路”等重大发展思路 and 战略举措的出台给航天产业后续发展指明方向、带来契机。

在全新的需求背景和战略思路之下，我国航天军工产业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必须经历改革升级。受到航天军工产业发展必然趋势和国家政府大力推进国防现代化建设及军队改革、国有企业改革及混合所有制、军工资产证券化等一系列改革

进程的直接影响，近年来公司所处的行业领域已经迎来了变革大潮，在技术融合、军民融合等进程的不断催化之下，原有传统产业发展模式和环境迅速被打破。在与市场化新进参与者正面交锋的过程中，传统参与者在产业先发、技术积累、政策倾斜等方面的既有优势正在逐渐被消耗，未来发展的压力进一步加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5年是“十二五”的收官之年，“十三五”的大幕即将拉开。在新的发展时期中，公司将以产业变革趋势为导向，以市场实际需求为目标，重点聚焦自身核心主业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强卫星研制与卫星应用两大主业的融合转化程度，大力推进公司天地一体化业务产品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在日益复杂的产业格局和迅速激化的市场竞争环境中搏得有利位置。

卫星研制领域，公司将在继续确保完成各类型号研制任务的同时加强总体及专业技术建设，提升系统设计与验证能力，探索新的商业模式，着力创新研制模式，实现小卫星低研制成本和短研制周期的要求，构建同时满足高端应用和商业需求的差异化卫星全生命周期研制体系。在卫星应用领域，重点发展高精度导航终端、卫星通信应用系统、遥感数据处理系统等关键技术，形成覆盖广域市场的、与天地资源相呼应的产品体系，充分发挥天地一体化整体优势，提供空间信息系统建设及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积极拓展高精度地理测绘产业，为开展智慧产业领域相关业务提供支撑，提升空间设施的商业应用能力和大系统集成能力。在能力建设方面，公司将着力提升天地一体顶层规划和全面解决方案能力，打造产品型谱，提升核心产品能力，构建资源集约布局合理的产业基础支撑能力。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顶层战略拓展，在巩固特定用户市场的同时重点突破行业/区域市场，健全协同联动和规范高效的大市场营销体系，加速推进国际化战略实施。

（三）经营计划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在日趋复杂多变的产业环境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形势中谋求发展的关键之年。这一年，公司将继续沿着“着力转型升级、坚持创新发展、激发内部活力、促进规范治理”的总体工作思路，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加强科学谋划和经营管控，努力实现稳健、可持续的良性发展态势。

第一，强化战略引领，加强顶层统筹。公司将持续深入开展规划论证工作，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工作，并着重做好目标分解和执行落地工作，确保公司

稳步踏上转型升级之路。第二，优化业务布局，拓展业务领域。加大资源调配力度，优化现有业务布局，进行新业务的拓展，形成合力应对外部竞争。第三，强化体系监督，夯实基础能力。通过加强在经营体系、财务体系以及内控体系等方面的监督管控力度，实现公司经营决策的高效贯穿和对各业务单元的有效管控，为实现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保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产业政策和行业风险

（1）产业政策变动及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小卫星、微小卫星研制业务和卫星应用业务，业务的发展受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规划的影响。但如果未来国家航天产业相关政策和发展规划发生调整，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出现变化，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另外，公司客户比较集中，若公司主要用户调整采购定价政策和具体采购计划，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卫星产业快速发展、产业政策、市场格局的不断变化，公司所处业务领域的市场竞争形势日趋激烈，公司后续发展将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经营风险

（1）技术研发的风险

公司主业卫星研制和卫星应用是涉及多门类学科的综合性和高科技产业。随着产业快速发展，技术进步革新和业态融合不断深化，对参与者的技术研发能力要求日益提高，如公司不能及时应对产业发展对技术研发能力的要求，或是技术研发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并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2）人才竞争的风险

作为高科技企业和高端装备制造业企业，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需要持续地建设优秀的专业队伍，同时也需要防范由于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导致的人才流失。如果公司无法吸引、培养及挽留足够数量的经营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关联交易风险

由于公司卫星研制及卫星应用业务的业务特点和传统业务布局，以及航天产

品特殊的技术要求，市场参与者大部分集中在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系统内，因此公司产生了持续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4、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规定实行加计扣除；军工产品免征增值税。如果在未来年度内由于政策调整等原因，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5、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五院持有公司 51% 以上的股份，可以通过选举董事或行使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投资方向等重大事项施加较大影响。在控股股东的利益与少数股东的利益不一致时，可能存在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不适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4 月 5 日

议案三：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5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相关规范要求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重点围绕公司财务情况、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募集资金规范使用以及关联交易规范管理等各个方面充分履行监督职责，有力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5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5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共审议 20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召开方式 | 审议并通过的议案 |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15 年 3 月 18 日 | 现场方式 | 1. 中国卫星 2014 年年度报告 2.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5.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 中国卫星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8. 关于公司 2015 年信贷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确定 2015 年在财务公司存贷款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向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15 年 4 月 20 日 | 通讯方式 | 中国卫星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15 年 8 月 24 日 | 通讯方式 | 1. 中国卫星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 中国卫星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关于以募集资金继续向航天恒星空间技术应用有 |

| | | | |
|-------------|-------------|------|----------------------|
| | | | 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15年10月28日 | 通讯方式 | 中国卫星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15年12月28日 | 通讯方式 | 关于向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

通过对上述议案的细致审议，公司监事会重点针对公司重大经营投资事项、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定期报告编制、关联交易规范管理以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事项充分发表意见建议。根据各次会议决议，2015年公司监事会共发布临时公告5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及时。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5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所赋予的权力尽责履职，依法列席公司年内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关注重点包括公司重大经营投资事项是否履行规范的决策程序、所编制的定期报告是否能够如实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实施是否合规以及内部控制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等。

通过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工作的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2015年公司对各类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编制和披露的定期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正常运转、执行有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管理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5年是公司2013年度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入实施的关键年份，公司向承担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的进程进入尾声，各募投项目实施也进入了全力攻关阶段。在这一过程中，公司监事会通过出席会议、听取汇报以及审议报告等方式，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合规管理和存储、相关决策程序规范性以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关键方面进行了紧密跟踪和全程督查，认为：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

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5年，公司监事会重点对包括201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确定2015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额度、向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以及向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在内的多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内幕交易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阅，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年4月5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38,349.77 万元，2015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并）170,729.37 万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282.51 万元。2015 年期末资本公积余额（合并）161,232.95 万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151,438.68 万元。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并统筹考虑公司后续发展需求，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拟实施以下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15 年末总股本 1,182,489,1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8,248,913.5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4 月 5 日

议案五：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5 年，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收入 54.4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 亿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6.2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45.9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4.4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6.82%，公司卫星应用和卫星研制类业务均有所增长；实现利润总额 4.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64%，比上年增加 0.10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 0.32 元，比上年增加 0.02 元。

二、财务状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6.2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67%；总负债 42.1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45.9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77%，主要是 2015 年实现利润 3.83 亿元。

总资产中流动资产 73.78 亿元，占总资产的 76.65%；非流动资产 22.48 亿元，占总资产的 23.35%。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货币资金 33.38 亿元，占总资产的 34.68%；应收账款 27.05 亿元，占总资产的 28.10%；预付款项 4.92 亿元，占总资产的 5.11%；存货 6.61 亿元，占总资产的 6.86%。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14 亿元，占总资产的 0.15%；投资性房地产 2.79 亿元，占总资产的 2.90%；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0.63 亿元，占总资产的 11.04%；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5.06 亿元，占总资产的 5.26%；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 亿元，占总资产的 1.21%；其他非流动资产 2.57 亿元，占总资产的 2.67%。

总负债中流动负债 39.80 亿元，占总负债的 94.41%；长期负债 2.36 亿元，占总负债的 5.59%。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短期借款 4.28 亿元，占总负债的

10.15%；应付账款 27.37 亿元，占总负债的 64.92%；预收款项 5.91 亿元，占总负债的 14.01%。长期负债的主要构成：递延收益 2.35 亿元，占总负债的 5.58%。

资产负债率为 43.79%。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15 年公司总现金流量净额为-2.96 亿元。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为净流入 1.16 亿元，比上年数减少 50.10%，主要原因是公司卫星应用类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低于上年同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为净流出 6.05 亿元，比上年流出增加 1.49 亿元，主要是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卫星应用技术开发项目、购置固定资产及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建设项目，以及子公司航天东方红购置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项目的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度为净流入 1.93 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 0.24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子公司借款和吸收股东投资大于上年同期。

四、重大财经事项

（一）股权投资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西安中恒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5%股权的议案》，航天恒星空间于 2015 年 5 月支付股权受让款，西安中恒星于 5 月 2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受让股权完成后航天恒星空间持有西安中恒星 100%股权，航天恒星空间于 2015 年 6 月将西安中恒星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募集资金 5.5 亿元向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增资，航天恒星科技另外两方股东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同比现金增资跟进。2014 年公司按照增资协议完成首笔增资款 16,000 万元的拨付，2015 年公司分别于 3 月和 12 月拨付增资款 20,000 万元、19,000 万元，另外两方股东的增资款亦同步到位，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实收资本变更为 113,410.72 万元。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无锡航天飞邻测控技术有

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15年，公司以自有资金1,020万元、无锡航天高能物联网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物联网基金）以货币资金980万元向子公司航天飞邻增资，航天飞邻原股东北京圣佐空间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圣佐）放弃增资。子公司航天飞邻已于2015年3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实收资本变更为1,397.01万元，公司、北京圣佐和物联网基金的持股比例分别为51.00%、28.06%和20.94%。

2015年3月31日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飞邻测控技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该转增资本事项于2015年6月8日经航天飞邻2015年第四次股东会审议通过，2015年7月8日航天飞邻完成了资本公积1,402.99万元转增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实收资本变更为2,800万元，公司、北京圣佐和物联网基金的持股比例不变。

4.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和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分别以自有资金向西安天绘增资1,243.63万元、1,965.73万元，西安天绘已于2015年7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实收资本变更为4,000万元，公司、航天恒星科技的持股比例分别为51.00%、49.00%。

（二）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1.航天恒星科技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科研楼项目总投资约3.57亿元，截止2015年底已完成投资1.26亿元。

2.航天东方红购置国际业务合作中心场地项目总投资约3.11亿元，截止2015年底已完成投资2.51亿元。

（三）利润分配

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1,182,489,1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4,599,130.80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5年5月18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四）债务筹资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贷款43,880万元，其中，航天恒星科技流动

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贷款 1,080 万元，深圳东方红流动资金贷款 9,600 万元，钛金科技流动资金贷款 5,700 万元，航天恒星空间流动资金贷款 2,500 万元，航天中为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哈尔滨数据流动资金贷款 1,500 万元，航天飞邻流动资金贷款 1,500 万元。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完成配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2,675.61 万元，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1,465.61 万元，2014 年使用募集资金 33,902.53 万元，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20,601.7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2,311.72 万元，高于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606.03 万元，为利息收入。

| 承诺项目名称 | 是否属于变更 | 《配股说明书》 承诺投入金额 | 调整后 投资金额 | 实际投入 金额 | 产生收益情况 |
|-------------------------|--------|-------------------|-------------|------------|---|
| 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平台能力建设项目 | 否 | 55,000.00 | 55,000.00 | 32,829.33 | 报告期，卫星应用系统集成平台能力建设相关项目实现利润总额 2999.56 万元。 |
| CAST4000 平台开发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否 | 38,500.00 | 38,500.00 | 10,138.38 | 报告期，CAST4000 平台开发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实现利润总额 2478.49 万元。 |
| 微小卫星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否 | 13,000.00 | 13,000.00 | 6,826.60 | 报告期，微小卫星研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实现利润总额 -1847.99 万元。 |
|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43,500.00 | 36,175.61 | 36,175.61 | — |
| 合计 | | 150,000.00 | 142,675.61 | 85,969.92 | |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4 月 5 日

议案六：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赋予的权力和义务，我们作为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卫星或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5 年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决策中恪尽职守，积极关注和参与谋划公司未来发展，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提出合理建议，对董事会审议的各类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为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整体提升和保持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贡献力量，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四名，人数超过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分别为企业管理、金融财经、财务会计或法律领域的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公司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关联交易控制）、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中，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选举、更换程序及相关权利及义务，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专业、合规地履行相关职责。另外，我们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兼职上市公司均未超过 5 家（详见下表），且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姓 名 | 兼职单位 | 兼职职务 |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
|-----|----------------|------|------------|
| 陈丽京 |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 | | |
|-----|--------------|------|---|
| 雷世文 |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刘澄清 |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监事 | 无 |
| |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 郑卫军 |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无 |

二、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履职概况

(一) 会议出席情况

2015 年度，我们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年内，我们重点围绕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关联交易事项规范管理、募集资金管理与募投项目实施、内控规范实施以及经营层考核等方面规范、审慎的开展工作，凭借自身专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按照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

在日常履职过程中，我们着重关注公司“三会”运作的规范性以及对各类重大事项所做决策是否严谨规范。在会议召开前，我们在公司的配合下主动了解并获取所需信息和资料，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在出席会议的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汇报，仔细审阅会议报告及相关材料，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积极充分的讨论，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多角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把关。

报告期内，我们未提出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动议，也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年度参会情况具体如下：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独立董事姓名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 | 委托出席（次） | 缺席（次） |
|--------|------------|---------|---------|-------|
| 陈丽京 | 5 | 5 | 0 | 0 |
| 雷世文 | 5 | 5 | 0 | 0 |
| 刘澄清 | 5 | 5 | 0 | 0 |
| 郑卫军 | 5 | 5 | 0 | 0 |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我们按时出席了上述股东大会，很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 现场考察情况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我们在年度审计及年报编制过程中积极履职，注重通过与经营层及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的方式

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年度内的经营发展情况和业绩变化趋势。专门开展了对公司及其子公司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的实地考察，听取公司及子公司对年度内整体发展情况的总结汇报，更加直观、细致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向公司提出相关建议，协助公司保持健康持续发展态势。

此外，我们通过不定期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人员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我们充分履职提供了必需基础支撑。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5年，我们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的定期报告编制、关联交易规范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对外担保等事项予以重点审核，从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以及维护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重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审核作用，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确定在财务公司存贷款额度、向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以及向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的公允合理性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郑卫军先生和刘登清先生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即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职，对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及交易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15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5年，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配股说明书》的实施计划，将募集资金陆续拨付使用并着力推动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在这一过程中，我们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合规性为关注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另外，我们每季度按时查阅公司提供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季度调查表》，及时掌握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情况和各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并以此作为我们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基础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5年，我们继续围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开展工作。年内，公司财务总监发生变更，我们围绕新任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任职期限、专业背景以及履职经历等内容进行审核，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层成员任职的合规性，从而推动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刘澄清先生、雷世文先生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对公司经营层年度履职情况及业绩完成情况进行审慎考核，并结合公司效益情况，坚持效益与奖金相挂钩的原则，研究确定了经营层奖励方案，激励经营班子继续保持充足干劲，稳扎稳打地开展后续工作。此外，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年内还主持修订了《中国卫星经营层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及《中国卫星董事会年度奖励分配方案》等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评机制。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瑞华）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的相关要求，我们在事务所审计过程中，对相关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并与注册会计师保持充分沟通，并以此为依据对年审机构的执业水平、工作质量等方面进行了客观的判断，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

计工作，客观公正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5 月完成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时，我们详细认真的审阅了相关文件，统筹考量了当前证券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有关要求以及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等多方面因素，最终确认公司拟定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在保持持续稳健发展态势的同时使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5 年，我们继续关注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承诺的履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情况的核查和了解，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能够积极履行以往做出的承诺。

2015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在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中做出“在增持期间、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以及其他法定禁售期限不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承诺。2016 年 1 月，公司控股股东上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对于诸如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等需长期履行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持续严格履行。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对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监督和审核是我们在 2015 年的重点工作。年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披露信息符合真实、准确和完整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 26 则，公告类别主要包括“三会”决议、重大投资事项、关联交易事项、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利润分配方案以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等。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要求，按照预约披露时间及时准确地披露了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报以及第三季度报告。

在围绕公司信息披露开展日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从财务、法律等专业角度对以公司年度报告为代表的各期定期报告进行审

慎核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等违规现象，保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于公司各类重大事项的披露，我们在对相关事项进行事前审核的基础上就发现的问题与公司经营层进行充分的沟通讨论，并提出合理化改进建议。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本着“全面覆盖、突出重点、强化闭环”的原则继续在上下三级范围内开展内控实施工作，并督促个别子公司有针对性地开展业务梳理和优化，有效推动重点业务领域的管控落地，同时对各子公司内控改进措施开展了跟踪检查，强化了闭环管理。报告期内，我们以审计委员会为主要工作平台，通过定期听取公司内控实施主管部门的相关汇报深入了解内控规范实施情况，充分发挥独立性，借助自身在各自专业领域长期从业的丰富经验，从宏观战略层面着眼并向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等各个细节领域延伸，为公司内控规范实施相关工作进一步顺利开展提出意见和建议。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瑞华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审计结果，瑞华出具了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包括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事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重大投资事项、相关制度的制定修订以及监事、高管人员变更等重要经营事项在内的各类议案共计20余项，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奠定了重要的基础。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为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作用，切实履行自身职责，我们积极参与到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当中，积极围绕定期报告编制与披露、关联交易管控、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管理、内控规范实施、高管人员任职资格核查等方面开展工作，为提升董事会规范运作以及对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水平贡献力量。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目前不存在需要改进的其他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5年，公司各项经营生产工作有序进行，在经营管理、重大投资事项、关联交易规范管控、内控规范实施以及信息披露等各方面均按照上市公司运作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以忠实、诚信的态度勤勉履职，通过出席各类会议、听取汇报、审阅材料以及日常沟通交流等多种途径，积极关注公司发展状况，并依托自身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出谋划策，为推动公司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做出贡献。

2016年，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合规地履行职责，借助董事会及各下属专门委员会等有力平台，对公司经营发展中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审核把关，进一步促进公司“三会”的高效运作，从而切实提升公司整体的规范治理水平，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的配合与支持，我们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丽京、雷世文、刘登清、郑卫军

2016年4月5日

议案七：

关于继续执行《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确定 2016 年度 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公司于 2015 年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及其他金融服务。2016 年度公司拟继续执行该协议，并确定 2016 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贷款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内部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 4.5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外部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 1,080 万元，在财务公司的保函及投标保证金等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确定 2015 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获得全部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该项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所列条款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二）前次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确定的 2015 年度在财务公司日均

存款余额不超过 18 亿元（低于 2014 年期末货币资金的 50%），在财务公司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承兑汇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

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为 12.18 亿元，贷款余额为 4.13 亿元，承兑汇票余额为 0.22 亿元。

（三）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和 2015 年的实际执行情况，财务公司服务优质、便捷，且提供了存款利率上浮、贷款利率下浮、额度内贷款随借随还、免除结算费用等优惠条件，能够满足公司资金需要。因此 2016 年度拟与财务公司继续进行全面金融服务合作，具体类别和金额包括：

2016 年公司拟确定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贷款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内部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 4.5 亿元，在财务公司的外部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 1,080 万元，在财务公司的保函及投标保证金等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成立的、2001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王海波，注册资本 35 亿元，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006732536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颁发的编号为 L0015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财务公司获准从事主要经营业务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的成员单位，与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所列关联关系。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2015年，财务公司按照《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相关条款，为公司提供了优惠、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违约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分、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1）存款服务；（2）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3）结算服务；（4）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1.公司及分、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不低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同时，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定利率

2.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分、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基准贷款利率下浮10%执行，且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同时，不高于财务公司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定的利率。

3.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同时，不高于财务公司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开展同类业务费用的水平。根据需求，财务公司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公司定期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

4.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分、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并免除相应结算服务的全部费用。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分、子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将优于或等于商业银行提供贷款的利率。

（二）公司及分、子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随借随还，方便快捷，节省财务费用。

（三）财务公司将为公司及分、子公司免费提供各项结算服务。

（四）财务公司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监会的监督，并按上述监管机构

的规则及营运要求提供金融服务，按照协议规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可以防范资金风险。

（五）财务公司作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内部的金融服务供应商，对公司及分、子公司的运营情况有较为深入的认识，沟通更有效率，可向公司及分、子公司提供较商业银行更方便、更高效的金融服务。

此项关联交易能提高公司及分、子公司资金结算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成本。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鉴于公司与财务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此金融服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年4月5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卫星研制及卫星应用业务的业务特点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在采购和销售方面将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简称：集团公司）系统内单位产生持续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单位租赁房屋、设备等，也将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15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获得全部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201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的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关联交易额度。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该项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内容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该项关联交易额度。

（二）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2013-2015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年份 | 关联销售/提供劳务 | | 关联采购 | | 关联租赁/委托服务 | |
|-------|-----------|---------|------------|---------|-----------|---------|
|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比重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比重 | 交易金额 | 占同类交易比重 |
| 2013年 | 81,399.03 | 16.95% | 160,459.44 | 41.48% | 10,343.52 | 94.00% |
| 2014年 | 58,309.06 | 12.50% | 165,769.69 | 47.28% | 12,147.35 | 94.89% |
| 2015年 | 97,761.47 | 17.94% | 156,286.02 | 39.69% | 12,692.91 | 72.68% |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销售和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 10 亿元；采购及租赁与委托服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 20 亿元。2015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总额为 9.78 亿元；关联采购及租赁与委托服务总额为 16.90 亿元。

（三）2016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16 年，公司整体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总额将会出现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业务，2016 年小卫星出口将呈现明显增长，相关卫星出口合同由集团公司内关联单位统一对外签署；同时，随着国内商业遥感卫星市场的发展，集团公司内关联单位成为公司商业遥感卫星研制业务的采购单位，也将导致关联销售的增长。在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总额大幅增长的同时，关联采购总额也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幅度。

按照公司主营业务整体情况，为确保后续相关业务的顺利开展，预计 2016 年公司日常经营性销售和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采购及租赁与委托服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2 亿元，其中采购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4 亿元，租赁与委托服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

公司的关联方主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的成员单位。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7 月 1 日，注册资本：1,112,069.90 万元，其业务范围和主要任务为：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主要承担运载火箭、卫星、载人飞船、卫星应用系统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医疗器械、汽车及零部件等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专营国际商业卫星发射服务等。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公司及子公司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东方蓝天钛金科技有限公司、航天恒星空间技术应用有限公司等部分业务来自于系统内关联单位，主要是技术研发、产品研制业务及提供劳务，同时也有部分产品向关联单位销售，将发生关联销售行为。

（二）关联采购

公司的子公司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深圳航天东方红海特卫星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小卫星、微小卫星的研制、生产、销售及卫星应用工程系统的设计，为卫星研制的总体单位,部分分系统及配件基于业务特点和产品需要，将向集团公司内部其他单位采购，产生关联采购行为。

公司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西安航天天绘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无锡航天飞邻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天津航天中为数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等由于科研生产需要，需向关联单位进行零部件采购或者委托关联单位提供外协服务，也将发生部分关联采购业务。

（三）关联租赁和委托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等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五研究院、北京神舟天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租赁房屋、设备，委托物业服务管理等，将发生关联租赁与委托服务行为。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签订协议，并按照协议执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年4月5日

议案九：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任期已满六年，公司已收到陈丽京女士的辞职申请。由于陈丽京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董事人数比例达不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需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审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提名金占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金占明先生简历如下：

金占明，男，1955年出生，博士学历，教授。1984年至1986年在山东省烟台大学任职；1989年至1991年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博士后研究员；1993年至今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企业战略与政策系教授。目前还在中国科学院管理组织和策略部学术兼职。主要研究领域为战略管理理论、电子商务环境下的战略选择、军事战略与企业竞争、收购与兼并、战略管理过程中的领导与控制。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年4月5日